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市华阳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

### 风险提示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为深圳市华阳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3363，以下简称“华阳微电”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华阳微电在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的过程中，主办券商关注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大华审字[2019]004603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办券商发现华阳微电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具体情况如下：

华阳微电 2015 年至 2018 年度出现持续经营亏损的情况，2016 年经营现金净流出 353.37 万，2017 年经营现金净流出 438.14 万，2018 年经营现金净流出 468.04 万。华阳微电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为 313.28 万，且近 3 年无筹资现金流入。2017 年，2018 年毛利率均为负数。这些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华阳微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长城证券作为华阳微电的主办券商，将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督促公司管理层采取应对措施。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